

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22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第二百一十条规定：“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，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。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，可以不再提取”。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0%，公司2025年度不计提盈余公积，以后根据具体情况再恢复计提。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72,448,054.02元。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，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22元（含税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总股本210,736,706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6,362,075.32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1.52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

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6,362,075.32	21,113,668.00	69,675,104.4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89,985,076.16	60,409,697.97	70,592,825.93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72,448,054.0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37,150,847.7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73,662,533.3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37,150,847.7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186.19%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同意将本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(二) 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1 日